

111年太麻里鄉泰和村公墓 暨2506號保安林地內墳墓遷葬說明會

簡 報

報告人：

太麻里鄉公所

民政課長陳敬佳

時間：111.9.28日(星期三)下午19時整

地點：本鄉大王村活動中心

簡報大綱

- 一、緣起
- 二、計畫範圍
- 三、計畫依據及內容
- 四、計畫期程
- 五、計畫目標
- 六、現況介紹
- 七、墳墓查估數
- 八、本鄉殯葬設施介紹
- 九、殯葬設施之管理
- 十、遷葬之可行性評估
- 十一、建議辦理方式

一、緣起

- 因本鄉泰和村公墓，墓區雜草叢生、環境惡劣，殯葬品質不佳。
- 保安林內墳墓，因葬在非屬殯葬用地內，有違反保安林應有之功能。
- 以上嚴重影響週遭居民生活品質及整體觀光發展至鉅。
- 為解決前開問題，主動透過說明會和鄉親溝通並交換意見，共同研議可行的公墓遷葬計畫。

二、計畫範圍

一.泰和村公墓：

泰王段175地號

面積：0.398414公頃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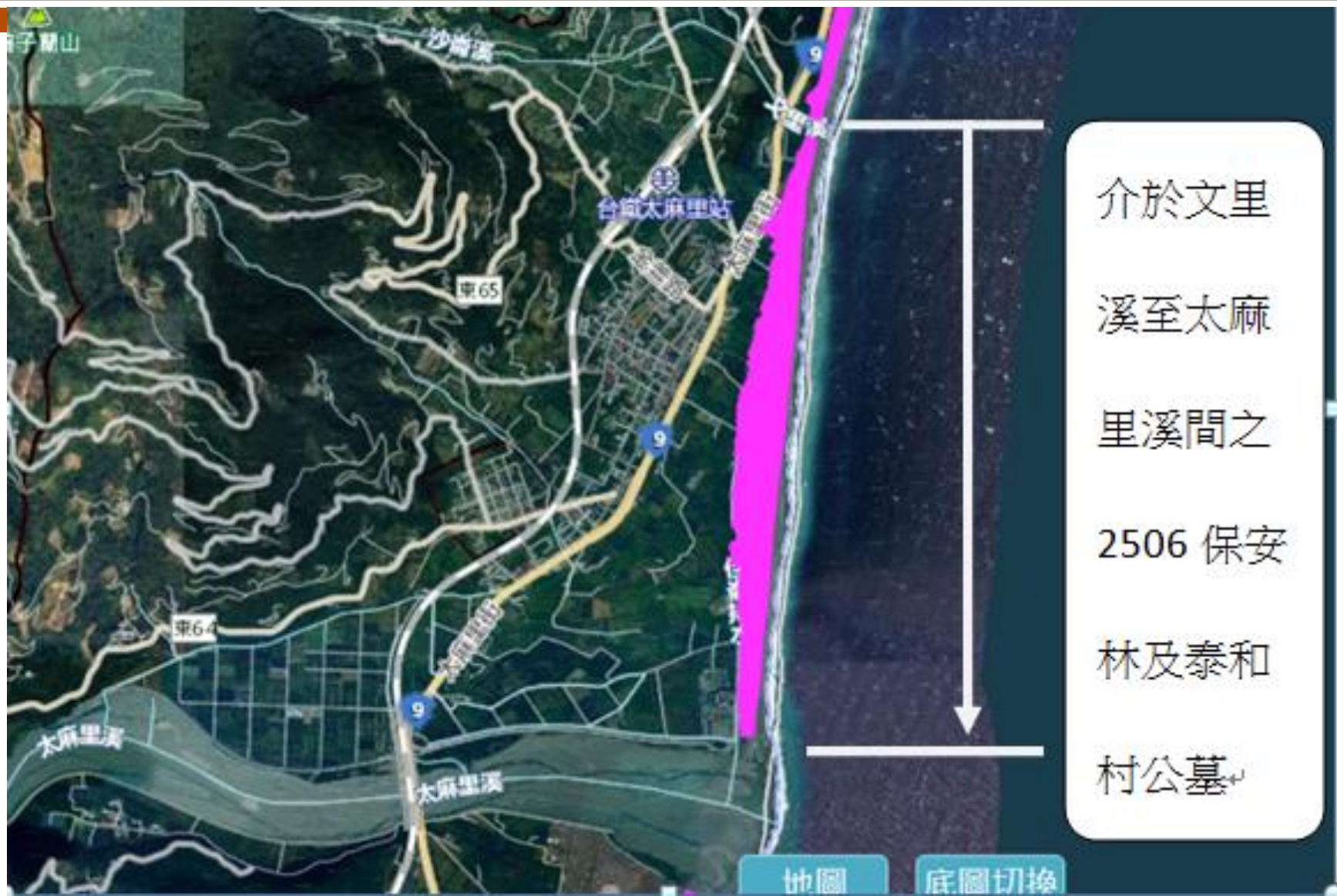
使用地類別：空白

二.2506號保安林(文里溪至太麻里溪之間

及周邊墳墓：

使用地類別：國土保安用地。

二、計畫範圍-位置圖



三、計畫依據及內容







(一) 依據：

- 1、殯葬管理條例第30、32、39、41條
- 2、本鄉殯葬管理自治條例第八條之一、第八條之二
- 3、本鄉保安林地墳墓遷葬晉堂優惠辦法

(二) 內容：

- 1、依據前開本鄉自治條例及辦法規定：
公告期限內自行遷葬入本鄉三和納骨堂，
減收新台幣1.5萬元。
- 2、逾期末自行遷葬，由本所代為遷葬：
如有親屬認領時，本所應收取代遷費用。

四、計畫期程

項次	項目	111年		112-113年	
		9月	10-12月	1-12月	1-3月
1	召開說明會				
2	公告遷葬		 		
3	逾期未遷 代為遷葬				 

五、計畫目標

(一) 促進地方觀光發展

環境改善後對於鄰近觀光景點有莫大助益，除帶動地方觀光發展外，對鄉親的經濟收益更有實質上的幫助。

(二) 提升生活環境品質

完善的綠美化工作，可營造出乾淨、溫馨及整潔的生活空間，進而取代昔日陰森、恐怖的公墓景象。

(三) 端正殯葬風俗

解決本鄉喪葬土地飽和及濫葬問題。

六、泰和公墓及保安林地內墳墓現況



六、泰和公墓及保安林地內墳墓現況



七、墳墓查估數

項目	數量	備註
無法確認	158	石頭
設置數	326	
空墳	858	
➤合計	1342	

八、本鄉殯葬設施介紹

懷恩堂



懷恩堂 (祈福室)



懷恩堂 (神主牌位)



懷恩堂 (骨灰櫃)



懷恩堂 (骨灰櫃)



有應公廟



懷恩堂(電梯)



壁葬區



樹葬區



土葬區



九、殯葬設施之管理

- 埋葬屍體之申請：
 - ◆ 埋葬屍體：應於公墓內為之。
 - ◆ 檢附文件向鄉公所申請核發埋葬許可證明。
- 起掘許可證之申請：
 - ◆ 檢附文件向鄉公所申請核發起掘許可證明。
- 骨灰（骸）之存放或埋藏之申請：
 - ◆ 檢附文件向鄉公所申請。
- 備註：身份證.除戶謄本.死亡證明.火化許可證等文件

本鄉三和懷恩堂收費標準

附表

臺東縣太麻里鄉殯葬管理收費標準表

一、一般資格

項目	層別		本鄉 鄉民	非本鄉 鄉民	備註
			金額(單位:新臺幣)		
懷恩堂	骨灰櫃	三	三萬元	三萬五千元	
		四			
		七	一萬五千元	二萬元	
		八			
		一			
	二				
	九	骨骸櫃	四萬元	四萬五千元	
十					
五	奉祀牌位	一萬元	一萬五千元		
壁葬區			二千元	三千元	
樹葬區			二千元	三千元	
土葬區(三和園區)			二萬元	三萬元	
土葬區(三和園區以外公墓)			免收		

相關問題請洽:1. 太麻里鄉公所(089)781301

2. 三和殯葬園區(089)517085

本鄉三和懷恩堂減收費用表

二. 減免資格

項目	層別	本鄉鄉民			非本鄉鄉民	殉職警察及消防人員(含義勇警察及義勇消防)	本鄉境內起掘	
		應由本鄉所殮葬之無人認領屍體	百歲含以上死亡者	當年度本鄉列冊低收入戶第一至三款死亡者	凡於民國一百零七年七月三十一日前設籍於三和村死亡者			當年度各直轄市、縣(市)政府列冊各款、各類之低收入戶
----- 收取金額(單位:新臺幣)								
懷恩堂	骨灰櫃	三	四	一萬五千元		三萬五千元	三萬五千元	二萬二千元
		七	八			三千元	七千五百元	二萬元
		一	二					
		九	十					
		五	六	四萬元	三萬元	六萬元	六萬元	四萬元
	骨骸櫃				二萬元	四萬五千元	四萬五千元	三萬元
	奉祀牌位				五千元	一萬五千元	一萬五千元	一萬元
壁葬區		免收						二千元
樹葬區								
土葬區(三和園區)		一萬元			三萬元	三萬元	二萬元	
土葬區(三和園區以外公墓)		免收						

十、遷葬之「可行性評估」

目標效益	可行性
➤提升生活環境品質	打造成乾淨、溫馨、整潔的生活空間，取代陰森、恐怖的公墓景象。
➤促進地方觀光發展	對於鄰近之觀光景點有莫大的助益
➤端正殯葬風俗	解決本鄉殯葬土地飽和及濫葬問題
➤提升周邊土地價值	未毗鄰殯葬設施，土地價值提升
➤風水影響較低	原墓地勢較低，易受水災影響致蔭屍產生，遷葬後無此問題。

十一、建議辦理方式

(一) 依前開之可行性評估：

➤ 建議辦理遷葬，將先人安奉至三和殯葬園區，以解決生活環境及殯葬品質不佳等問題。

(二) 原保安林地回復其應有之功能。



簡報完畢
敬請指教



溝通及意見交流